

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360012
交易代码	36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4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2,584,241.0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挖掘具有高成长特性或者潜力的中小盘上市公司股票，以求获取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基本面及证券市场双层面的数据进行研究，并通过定性定量分析、风险测算及组合优化，最终形成大类资产配置决策。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具备高成长特性或者潜力的中小盘上市公司股票以求获取高成长带来的资本增值回报，其中基金投资的股票资产中至少 80% 投资于中小盘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75%×中证 7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收益和风险均较高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魏丹	汤嵩彦
	联系电话	021-33074700-3226	95559
	电子邮箱	epfservice@epf.com.cn	tangsy@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88, 021-53524620	95559
传真		021-63351152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pf.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3,083,596.10
本期利润	252,558,892.4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88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3.0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634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6,939,128.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38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8.43%	3.17%	-7.22%	2.85%	-1.21%	0.32%
过去三个月	16.19%	2.62%	14.93%	2.16%	1.26%	0.46%
过去六个月	73.08%	2.16%	41.89%	1.73%	31.19%	0.43%
过去一年	96.12%	1.67%	86.30%	1.36%	9.82%	0.31%
过去三年	106.09%	1.50%	95.53%	1.15%	10.56%	0.3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99%	1.51%	56.86%	1.18%	22.13%	0.3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 年 4 月 14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10 年 4 月 14 日至 2010 年 10 月 13 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由中国光大集团控股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旗下的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 亿元人民币，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5% 和 45% 的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今后，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各类投资者提供更多资产管理服务。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光大保德信旗下管理着 20 只开放式基金，即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

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岁末红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戴奇雷	权益投资部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05-21	-	12 年	戴奇雷先生，华中理工大学理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5 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1998 年获得华中理工大学生物技术专业硕士学位，2002 年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02 年 11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上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业研究员、研究总监助理；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在广州金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副总监、研究总监；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研究部经理、基金经理；2010 年 5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副总监、研究总监。现任权益投资部总监、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持有人利益，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基金在获得投研团队、交易团队支持等各方面得到公平对待，本基金管理人从投研制度设计、组织结构设计、工作流程制定、技术系统建设和完善、公平交易执行效果评估等各方面出发，建设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本基金 2014 年的年报，本基金预计宏观经济增速下台阶的趋势依然延续，但在新一轮补库周期的作用下，叠加自去年下半年以来政策松动的刺激，2015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有望出现阶段性企稳的格局，其中房地产行业可能出现周期性的阶段复苏，但结构性矛盾始终构成中期隐患，疲弱的总需求将构成供求矛盾中的主导方。此外，国际汇率市场可能出现的大幅波动，大宗商品价格的触底反弹，国内股票发行注册制的推进程度等，都值得我们保持密切关注。就 A 股市场自身而言，在经历了 2014 年四季度大盘股的急剧拉升后，大盘股可能进入区间震荡的阶段，改革和转型依然是投资的中期主线，预计估值合理的新兴成长龙头企业和稳健增长的经典成长龙头企业将重新得到市场关注，并在未来从中涌现出逐渐成长起来的真蓝筹，是谓“新蓝筹”。

从市场的实际运行状况和本基金的操作策略来看，2014 年滞涨的新兴产业龙头在一季度确实表现良好，我们坚守“新蓝筹”的策略在一季度也获得了较好的收益。进入二季度以后，经过四月到五月的疯狂上涨，“杠杆上的牛市”在六月出现转势，市场拉开了一轮幅度较大的快速调整。客观来说，我们对于杠杆牛市的转势同样缺乏经验。所幸的是，由于我们一贯重视系统性风险，在 5 月中后期即开始调整持仓结构，并在 6 月中旬果断控制股票仓位。尽管依然未能完全规避这一轮幅度较大的快速调整，但按照基金契约规定单向做多且契约规定绝大部分仓位只能配置中小盘股票的产品，本基金还是在一定程度上较为有效地控制了基金净值的回撤。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3.0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1.8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发端于 2008 年的全球经济危机行程过半。对于中国经济而言，经过长达八年的“下台阶”，我们预计中国经济的实际增速在新常态的格局下大体实现了软着陆，尽管未来依然会有波折和反复，但对经济增速的线性外推显然是一种平面思维模式。

就 A 股市场自身而言，二季度末三季度初的这次快速调整既有效释放了上一轮经济库存周期的尾部风险，也极大地缓解了整体性估值水平过高的压力，市场将有望实现软着陆，进入“新常态”。在“新常态”中，我们认为市场将呈现以下几个主要特点。首先，资本市场将同人民币国际化的国家战略密切相关。其次，经过本轮快速调整后，股票齐涨齐跌将告一段落；中期而言，市场将在怀疑、犹豫和彷徨中逐渐酝酿新一轮库存周期的到来；最后但也是最重要的，从更长时间段来看，改革、转型和成长依然是股票市场的主线，尤其是优秀的成长型企业，他们将引领中国资本市场迈向未来，是谓“新蓝筹”。基于上述判断，从策略上来看，中小盘基金将坚守“新蓝筹”的核心仓位不变，力求通过长期持有获取企业成长带来的阿尔法，实现长期的超额受益。同时，也将进一步强化系统性风险的控制和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策略，力争在波动的市场中为持有人实现基金净值的稳定增长。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监管机关有关规定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的财务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由负责运营的高管、运营部代表（包括基金会计）、投研部门代表、监察稽核部代表、IT 部代表、金融工程部门代表人员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选择基金估值模型及估值模型假设，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决策机制，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审计师沟通后形成建议，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估值委员会向公司管理层提交推荐建议前，应审慎平衡托管行、审计师和基金同业的意见，并必须获得估值委员会二分之一以上成员同意。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长期相关工作经验，并具有广泛的代表性，估值委员会中的投研人员比例不超过三分之一。

委员会对各相关部门和代表人员的分工如下：投资研究部和运营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

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运营部根据估值的专业技术对需要进行估值政策调整的品种提出初步意见提交估值委员会讨论，负责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进行日常估值业务，负责与托管行、审计师、基金同业、监管机关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就估值程序的合法合规发表意见；投资研究部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业绩影响的评估；金融工程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绩效的评估；IT 部就估值政策调整的技术实现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5 年上半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5 年上半年度，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5 年上半年度，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光大保德信

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2,319,485.79	7,676,383.28
结算备付金	82,811,402.32	33,513,729.15
存出保证金	360,802.48	277,371.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114,403.65	326,272,972.51
其中：股票投资	316,114,403.65	326,272,972.5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125.00	9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728,292.57	2,331,324.01
应收利息	35,999.39	23,629.7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45,587.21	214,88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12,816,098.41	460,310,29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743,980.03	3,889,947.69
应付赎回款	17,476,485.19	5,577,473.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612,395.35	645,777.28

应付托管费	102,065.89	107,629.5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643,851.75	1,037,097.3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98,192.11	381,402.84
负债合计	25,876,970.32	11,639,328.40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222,584,241.08	446,701,270.08
未分配利润	164,354,887.01	1,969,70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939,128.09	448,670,97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2,816,098.41	460,310,299.82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7384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2,584,241.0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59,130,492.12	-22,687,632.19
1.利息收入	363,674.88	920,850.9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88,195.81	388,284.21
债券利息收入	-	48,974.6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5,479.07	483,592.1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9,007,156.58	-8,920,711.0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96,798,564.70	-12,420,043.4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506,403.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208,591.88	4,005,735.6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475,296.39	-14,707,140.5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84,364.27	19,368.42
减：二、费用	6,571,599.63	9,340,172.97
1. 管理人报酬	3,415,974.82	4,826,859.59
2. 托管费	569,329.20	804,476.6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379,248.32	3,479,719.80
5. 利息支出	-	30,916.6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30,916.68
6. 其他费用	207,047.29	198,200.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558,892.49	-32,027,805.1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558,892.49	-32,027,805.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6,701,270.08	1,969,701.34	448,670,971.4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2,558,892.49	252,558,892.4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4,117,029.00	-90,173,706.82	-314,290,735.8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0,549,847.72	152,821,493.94	363,371,341.66
2.基金赎回款	-434,666,876.72	-242,995,200.76	-677,662,077.4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2,584,241.08	164,354,887.01	386,939,128.0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71,648,329.03	-51,850,906.41	719,797,422.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027,805.16	-32,027,805.1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5,817,346.03	4,839,448.42	-70,977,897.6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321,814.05	-1,911,786.38	16,410,027.67
2.基金赎回款	-94,139,160.08	6,751,234.80	-87,387,925.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5,830,983.00	-79,039,263.15	616,791,719.8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陶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梅雷军，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98 号文《关于核准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4 月 14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888,592,845.8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可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95%，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5%-40%，权证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 0-3%，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投资于中小盘上市公司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80%。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5%×中证 7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

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除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估计有变更外，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4.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最近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

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4)24号《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3 月 30 日起，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数据进行估值。

6.4.5.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607,123,166.19	40.70%	1,806,850,992.50	78.85%

6.4.8.1.2 权证交易

本期未与关联方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	-	11,074,407.40	20.99%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6,000,000.00	0.83%	1,266,000,000.00	40.64%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544,479.72	40.83%	544,479.72	33.1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1,604,550.86	78.49%	503,116.84	91.56%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证管费等)。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取的其他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415,974.82	4,826,859.5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21,981.58	1,885,199.54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69,329.20	804,476.6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期末和上年度可比期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2,319,485.79	41,547.11	290,778.53	93,237.79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 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	股票	停牌	停牌	期末估	复牌	复牌开	数量	期末	期末	备注

代码	名称	日期	原因	值单价	日期	盘单价	(单位: 股)	成本总额	估值总额	
000793	华闻传媒	2015-05-25	筹划重大事项	20.75	-	-	100.00	1,250.07	2,075.00	-
002223	鱼跃医疗	2015-06-24	非公开发行股票	67.20	2015-07-13	60.48	9,200.00	516,832.01	618,240.00	-
002557	洽洽食品	2015-06-26	筹划重大事项	16.38	2015-8-24	14.74	53,000.00	739,349.40	868,140.00	-
002706	良信电器	2015-06-18	筹划重大事项	65.20	2015-07-07	58.68	18,400.00	979,580.00	1,199,680.00	-
600587	新华医疗	2015-05-21	筹划重大事项	58.63	2015-07-03	52.77	100.00	3,643.12	5,863.00	-
600622	嘉宝集团	2015-05-25	非公开发行股票	13.86	2015-07-02	12.47	100.00	814.59	1,386.00	-
600879	航天电子	2015-05-14	筹划重大事项	24.50	-	-	100.00	1,099.59	2,450.00	-
600967	北方创业	2015-06-26	筹划重大事项	17.12	-	-	100.00	1,006.44	1,712.00	-
601633	长城汽车	2015-06-18	非公开发行股票	42.76	2015-07-13	38.50	25,000.00	1,161,465.00	1,069,000.00	-
000982	中银绒业	2014-08-25	筹划重大事项	9.01	-	-	2,800,000.00	12,580,885.39	25,228,000.00	-
300196	长海股份	2015-05-15	筹划重大事项	34.24	2015-08-18	31.87	100.00	1,550.82	3,424.00	-
600872	中炬高新	2015-04-30	重大资产重组	23.16	-	-	953,000.00	11,958,195.46	22,071,480.0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16,114,403.65	76.58

	其中：股票	316,114,403.65	76.5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125.00	2.4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130,888.11	20.62
7	其他各项资产	1,570,681.65	0.38
8	合计	412,816,098.41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3,447,693.00	6.06
C	制造业	121,852,788.20	31.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1,667,900.00	8.1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220,800.00	2.12
J	金融业	96,124,383.45	24.84
K	房地产业	1,386.00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549,380.00	4.2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250,073.00	4.72
S	综合	-	-
	合计	316,114,403.65	81.7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82	中银绒业	2,800,000	25,228,000.00	6.52
2	002142	宁波银行	1,153,003	24,386,013.45	6.30
3	600872	中炬高新	953,000	22,071,480.00	5.70
4	300146	汤臣倍健	513,000	20,150,640.00	5.21
5	600036	招商银行	1,053,000	19,712,160.00	5.09
6	601166	兴业银行	1,053,000	18,164,250.00	4.69
7	002251	步步高	695,300	16,965,320.00	4.38
8	002038	双鹭药业	295,300	16,728,745.00	4.32
9	002507	涪陵榨菜	395,309	16,682,039.80	4.31
10	300015	爱尔眼科	513,000	16,549,380.00	4.2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epf.com.cn> 网站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66	兴业银行	23,005,762.88	5.13
2	600036	招商银行	22,668,395.00	5.05
3	002142	宁波银行	22,293,283.56	4.97
4	002736	国信证券	20,285,410.00	4.52
5	002251	步步高	18,460,395.90	4.11
6	600835	上海机电	17,850,202.16	3.98
7	601688	华泰证券	17,453,647.00	3.89
8	300058	蓝色光标	16,671,165.72	3.72
9	601169	北京银行	16,422,300.00	3.66
10	000002	万科A	13,332,393.97	2.97

11	002507	涪陵榨菜	13,328,883.16	2.97
12	600489	中金黄金	12,837,853.00	2.86
13	002223	鱼跃医疗	12,543,474.00	2.80
14	000333	美的集团	12,517,584.02	2.79
15	000869	张裕 A	12,361,723.68	2.76
16	600332	白云山	11,936,000.00	2.66
17	600643	爱建股份	11,395,643.00	2.54
18	601318	中国平安	10,172,845.93	2.27
19	601988	中国银行	9,855,000.00	2.20
20	000001	平安银行	9,808,000.00	2.19
21	600872	中炬高新	9,679,330.35	2.16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104	乐视网	47,101,837.40	10.50
2	002024	苏宁云商	37,332,607.58	8.32
3	600180	瑞茂通	36,656,215.25	8.17
4	002400	省广股份	33,202,051.33	7.40
5	600418	江淮汽车	30,883,306.94	6.88
6	600332	白云山	28,275,426.89	6.30
7	002385	大北农	26,843,434.82	5.98
8	300124	汇川技术	26,457,049.49	5.90
9	600835	上海机电	25,880,416.05	5.77
10	002557	洽洽食品	24,953,757.23	5.56
11	300058	蓝色光标	22,955,487.73	5.12
12	300144	宋城演艺	22,655,364.55	5.05
13	002736	国信证券	20,744,408.10	4.62
14	603008	喜临门	19,886,912.28	4.43
15	601688	华泰证券	18,211,895.00	4.06
16	002436	兴森科技	15,741,019.96	3.51
17	002223	鱼跃医疗	14,992,669.06	3.34
18	601717	郑煤机	14,754,631.84	3.29
19	300015	爱尔眼科	14,164,011.74	3.16
20	000002	万科 A	13,697,288.52	3.05
21	000333	美的集团	13,350,590.57	2.98
22	600643	爱建股份	12,926,310.03	2.88
23	600489	中金黄金	12,429,409.67	2.77
24	000926	福星股份	11,575,218.18	2.58
25	000042	中洲控股	11,552,105.10	2.57
26	000863	三湘股份	11,007,872.09	2.45

27	601318	中国平安	10,234,763.52	2.28
28	600597	光明乳业	9,664,991.30	2.15
29	300282	汇冠股份	9,128,820.08	2.03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612,625,960.55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879,058,390.50

注：7.4.1 项“买入金额”、7.4.2 项“卖出金额”及 7.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60,802.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28,292.5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5,999.39
5	应收申购款	445,587.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70,681.65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投资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 明
1	000982	中银绒业	25,228,000.00	6.52	筹划重大事项

2	600872	中炬高新	22,071,480.00	5.70	重大资产重组
---	--------	------	---------------	------	--------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9,326	23,867.06	24,426,784.93	10.97%	198,157,456.15	89.0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16,308.74	0.2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4月14日）基金份额总额	888,592,845.8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6,701,270.0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10,549,847.7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34,666,876.7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2,584,241.08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李常青先生自 2015 年 2 月 28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督察长；自李常青先生担任督察长职务之日起，陶耿先生不再代行督察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证监局向我司出具了《关于对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责令我司进行为期 3 个月的整改，并对我司原督察长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对此我司高度重视，对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工作进行了全面梳理，彻底排查业务中存在的风险隐患，针对性的制定、实施整改措施，进而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能力，目前公司已经完成相关整改工作并通过了上海证监局的现场检查验收。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单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方正证券	1	63,427,087.85	4.25%	56,672.96	4.25%	-
国海证券	1	67,672,503.52	4.54%	61,608.94	4.62%	-
平安证券	1	115,044,407.67	7.71%	101,802.72	7.63%	-
东方证券	1	155,830,000.96	10.45%	141,867.00	10.64%	-
银河证券	1	482,528,374.86	32.35%	426,989.26	32.02%	-
光大证券	2	607,123,166.19	40.70%	544,479.72	40.83%	-
信达证券	1	-	-	-	-	-
财富证券	1	-	-	-	-	-

注：（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两个交易单元，分别为方正证券、信达证券。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应本着安全、高效、低成本，能够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该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基本选择标准如下：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经营行为规范，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对于某一领域的研究实力超群，或是能够提供全方面，高质量的服务。

B.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投资研究团队按照 A 中列出的有关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的选择标准，对备选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初步筛选；

对通过初选的各证券经营机构，投资研究团队各成员在其分管行业或领域的范围内，对该机构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和信息资讯进行评分。

根据各成员评分，得出各证券经营机构的综合评分。

投资研究团队根据各机构的得分排名，拟定要选用其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并报本管

理人董事会批准。

经董事会批准后，由本管理人交易部门、运营部门配合完成专用交易单元的具体租用事宜。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 比例
方正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721,000,000.00	99.17%	-	-
银河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6,000,000.00	0.83%	-	-
信达证券	-	-	-	-	-	-
财富证券	-	-	-	-	-	-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